

证券代码：831749

证券简称：大和恒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北京大和恒粮油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北京大和恒粮油贸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5,185,255.43元，公司股本总额为10,000,000.00元，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根据公司《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未弥补亏损达总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业绩亏损的原因

公司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一直处于不断增长和改善之中，主要因为2018年以前的亏损数额较大，2019-2022年公司亏损状况相对有所改善，2023年，公司受市场环境影响较大，进一步加大了亏损。

三、后续措施：

- 加大第三方销售渠道的合作，开拓新的市场，布局新的产业；
- 引进高毛利率的产品，产品向着多元化发展；
- 积极布局高成长产业赛道

4) 努力提高服务质量，通过高质量的服务，实现稳定的客户交易量，拓展渠道，开发新客户，增加新的运营项目；

5) 开源节流，加强公司运营费用的管理等战略事项。

四、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大和恒粮油贸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大和恒粮油贸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大和恒粮油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